# 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規定

108.6.28 校務會議通過 111.6.30 校務會議通過

# 一、依據

教育部111 年 03 月 0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6379A 號函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。

#### 二、目的

- (一)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精神
- (二)提升學生學習品質效果

## 三、實施方式

- (一)為維護校園安全,本校校園開放時間(摘錄自本校場地提供使用作業要點)
  - 1. 週一至週五上學日: 06:00~07:00, 17:00~22:00。
  - 2. 星期例假日、國定假日(含寒暑假): 06:00~22:00。

#### (二)名詞說明:

- 1. 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,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、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。
- 2. 非學習節數為朝會升旗、午餐、午休、環境清掃等課間活動。
- (三)打掃時間: 09:50~10:10,各班實施校園環境清掃
- (四)朝會時間:朝會為每週二上午07:50~08:00。
- (五)朝會形式:區分為實體、廣播及數位等方式,每學期由學務處規劃及公告實施。
- (六)午休時間:12:30~13:00,各班級教室電燈關閉,保持教室內肅靜,於走廊上降低音量。
- (七)放學時間:16:00,除了參加課輔及選修課的班級外,其餘學生放學。
- 四、學生每日應於08:00前到校(班級)參加點名;週二朝會時間,應於07:50前抵達指 定地點參加朝會;朝會當日如遇假日,將不順延,逕予取消。
- 五、學生入校後不得隨意外出,需外出者應依規定辦理外出手續,未依規定者,依學 生獎懲實施要點辦理。
- 六、在校時間一律依鐘聲作息,作息時間表,如附件。上課時間應在指定場所上課,不得遲到、早退或在室外逗留走動;違反規定者,該堂以遲到/缺課登記,惟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,如為朝會或其他重要集會,另依校規處置。

### 七、遲到及缺課之定義羅列如下:

- (1) 遲到:上課鐘響後 15 分鐘內進教室者。
- (2) 缺課:上課鐘響超過 15 分鐘後進教室或無故早退者。上述檢附合理事由並經 任課老師同意者不在此限。
- 八、倘如因個人或家庭特殊因素,提早到校,可於教室實施自修(教室開放時間為06:30);若因故須延遲離開學校,學校開放閱覽室(開放時間16:00~22:00),提供學生自修之使用。
- 九、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;修訂時亦同。

# 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地點	備註
07:50~08:00	朝會	操場/教室	每週二實施
08:00~08:50	第一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08:50~09:00	課間休息		
09:00~09:50	第二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09:50~10:10	打掃時間暨幹部集合	校園	
10:10~11:00	第三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11:00~11:10	課間休息		
11:10~12:00	第四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12:00~12:30	用餐	教室	
12:30~13:00	午休	教室	
13:00~13:10	課間休息		
13:10~14:00	第五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14:00~14:10	課間休息		
14:10~15:00	第六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15:00~15:10	課間休息		
15:10~16:00	第七節課	操場/教室/實驗室	
16:10~17:00	輔導課	教室	(有需求者參加)